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,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稳健型的结构性存款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上述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，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购买结构性存款，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具体实施事宜。

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目的：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（二）额度：不超过人民币 100,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三）投资品种：结构性存款。

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购买的投资产品仅限于银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。

该投资品种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。

（四）期限：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。

（五）资金来源：公司闲置自有资金，不使用募集资金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：

1、投资风险。我司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2、流动性风险。该产品持续期内不接受提前支取。

3、信用风险。如存款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，被宣告破产等，则本金与收益可能受到影响。

4、提前终止的风险和不可抗力等风险。

（二）风控措施：

1、针对投资风险，拟采取措施如下：

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仅选择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作为投资品种。财务部应实时关注和分析结构性存款投向及其进展，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结构性存款收益的因素发生，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、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，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、保证资金的安全。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，不能用于质押。

2、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，拟采取措施如下：

（1）建立台账管理，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，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；

（2）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，确保资金安全；

（3）资金使用情况和盈亏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监督和检查。

3、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，拟采取措施如下：

（1）实行岗位分离操作，投资理财业务的审批人、操作人、风险监控人应相互独立；

（2）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，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、交易情况、结算情况、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；

（3）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，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。

4、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

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。

三、对公司影响

（一）公司本次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是基于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值增值的原则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

（二）通过购买结构性存款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监事会审核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投资理财，在额度内循环使用，在防控风险前提下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1 日